

附件2

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				
项目类型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汕尾市林业局	用款单位	详见分配方案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4年	终止年度	2024年	
预算金额（万元）	立项总金额	27.01	当年度金额	27.01	
项目概述	1. 做好全市国有国家级公益林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公益林效益补偿。 2. 严格限制天然林采伐，加强天然林管护能力建设，有效管护天保工程区外国有天然商品林，逐步提高天然林生态功能，进一步保障国土资源安全。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1. 按照资金使用范围，对全市2.44万亩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进行保护修复补助，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切实加强全省国家级公益林保护管理。 2. 按照资金使用范围，对全市0.2614万亩有天然商品林进行保护修复补助，切实加强全省天然林保护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面积	详见分配方案	2.44万亩
			国有天然商品林面积	详见分配方案	0.2614万亩
		质量指标	天然乔木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时效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100%	
		成本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成本（元/亩）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明显	
			国有林区（林场）社会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				
项目类型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汕尾市林业局	用款单位	详见分配方案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4年	终止年度	2024年	
预算金额（万元）	立项总金额	22.66	当年度金额	22.66	
项目概述	严格限制天然林采伐，加强天然林管护能力建设，保障国有林经营管理单位正常运转、职工基本生活，有效管护天保工程区外国有天然商品林，逐步提高天然林生态功能，进一步保障国土资源安全。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资金使用范围，对全市2614亩国有天然商品林进行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保障国有林经营管理单位正常运转、职工基本生活，切实加强全市天然林保护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天然乔木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90%以上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野生动物致害防控和补偿保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野生动物危害监测防控及补偿保险项目				
项目类型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广东省林业局	用款单位	汕尾市林业局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预算金额（万元）	立项总金额	15	当年度金额	15	
项目概述	(1) 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教主题活动；(2) 为全市购买野生动物致害保险服务。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完成野生动植物保护宣教主题活动，为全市购买野生动物致害保险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野生动物致害补偿保险县（市、区）	6	全市6个县（市、区）
			举办一场野生动物保护宣教活动	1	1
		质量指标	保险参保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参保按时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野生动物致害事件	较上年减少	较上年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野生动物危害和补偿保险机制（是/否）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